

##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新准则规定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

按照上述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将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 2、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新会计政策。

#### 3、变更内容

##### （1）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2）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来进行确认核算。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4、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由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修订的新收入准则主要内容：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本次新收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无需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9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

###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四、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9日